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朱韋憶
電話：(04)2228-9111分機54613
電子信箱：f2113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201139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「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開缺名單」
於112年12月29日(星期五)上網公告，請學校逕行下載，
並請務必轉知學生及家長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
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開缺名單公告網站如下：

(一)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tc.edu.tw/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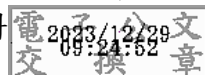
(二)臺中市特教資訊網(<http://spec.tc.edu.tw/>)。

(三)臺中市立啟明學校(<https://cmsb.tc.edu.tw/>)。

三、另有關本市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
學校開缺名額，將另案公告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本市各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局特殊教育科



教育局 1121229



AEAA1123114274